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采购项目概况

2023年“荟萃蓉城”精品剧目惠民展演暨第六届天府戏剧季展演活动以突出喜迎成都第31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丰富广大市民高品质文化生活，促进文旅消费，进一步提升城市的美誉度和文化软实力。由成都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主办，在2023年通过政府采购确定一个执行单位，组织实施30场以上（共计不低于10部）的精品剧目演出，以惠民票价提供给市民购买。在我市组织2023年“荟萃蓉城”精品剧目惠民展演暨第六届天府戏剧季展演活动。

3.2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 服务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4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45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2023年“荟萃蓉城”精品剧目惠民展演暨第六届天府戏剧季	1.00	3,450,0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3.2.2 服务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 2023 年“荟萃蓉城”精品剧目惠民展演暨第六届天府戏剧季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一) 服务内容</p> <p>★1、按照绩效目标,要求投标人组织并实施不少于 30 场(共计不低于 10 部精品剧目)舞台艺术精品剧目,每场节目演出时长不短于 90 分钟。</p> <p>(二) 服务要求</p> <p>1、精品剧目以突出讴歌党、讴歌社会主义、讴歌英雄和人民等为主题的剧目和有影响力的“经典剧目”组成。</p> <p>2、投标人提供每部剧目演出的演出方案,演出方案至少包</p>

含：演出剧目类别及故事梗概、演出团队、现场服务保障人员配置方案、场地（剧场）安排、安保方案、应急保障预案、演出质量保障措施。最终确定的演出剧目以签订合同为准。

★3、投标人拟投入组织演出的艺术精品剧目获省级及以上奖项不少于 5 部（其中获国家级奖项的剧目不少于 2 部）。（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4、展演剧目演出形式不少于 4 大类，包括：话剧、音乐剧、舞剧、戏曲。

★5、承诺在采购人推荐的演出剧场中

选择演出地点为 500 至 1000 人的剧场不超过 3 个,其演出场次不超过 10 场; 1000 人以上的剧场不少于 3 个,其演出场次不低于 20 场。(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6、根据我市剧场相关情况,拟订的推荐演出剧场如下:

序号	剧场名称	座位数
1	成都城市音乐厅 (歌剧厅)	1600座
2	四	1600

			川大 剧院	座
		3	高 新中 演大 剧院	1074 座
		4	华 侨城 大剧 院	1216 座
		5	新 声剧 场	500 座
		6	成 都川 剧艺 术中心	644 座
		7	四 川歌 舞大 剧院	732 座

8	大 喜时 代剧 场	578 座
9	开 心麻 花环 球汇 剧场	598 座

7、惠民票价补贴

要求：每场提供不低于总票数 30%且不超过总票数 50%的惠民票，惠民票价以不高于非惠民票价的 70%的优惠售价，每场演出上座率不低于 70%。

8、宣传品（海报和 DM 单）上应明显标示采购人活动的名称、活动主办单位信息。纸质门票应明显标示采

		<p>购人活动的名称。</p> <p>9、推广宣传，通过拟邀央级、省级、市级媒体参与广泛宣传，邀请抖音、快手等不少于 30 家新媒体报道，大力开展网络新媒体宣传。</p> <p>(三) 人员要求</p> <p>1、投标人负责组建项目团队，项目团队需至少配备项目负责人 1 名(项目管理成员即指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需负责团队整体工作安排、与采购人衔接等内容。项目负责人应优先选聘具有同类项目实施经验的人担任。</p> <p>2、每场演出演职人员数量不低于 30</p>
--	--	---

人。

3、演出团队应具备高度的专业性,演员自身应具备演出经验和经历,具有相对稳定的演出队伍,演员身体健康,能够常年坚持开展演出活动。

4、对于中标人配置的项目团队人员,不能胜任岗位要求或不宜继续履行对应工作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撤换,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及时撤换并重新配置。

(四) 其他要求

★1、在投标人创作过程或节目展演过程中,所涉及知识产权、著作权等法律及经

济问题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负责解释。

（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投标报价包含本次活动演职人员以及工作人员的吃、住、行费用，包含实施过程中的涉及的演出费、交通食宿费、道具运输费、场地租赁等费用，包含活动相关设计费、制作费和宣发费等费用。

3、投标人需负责每场次演出的专业音响、灯光等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保证演出的顺利进行。

★4、投标人自行负责办理所有文化部门相关审批手续。

5、投标人应做好演出安全预案,落实专人负责安全保障工作,确保活动安全有序进行。

★6、投标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做好相应的安全保卫工作,避免发生安全事故,承诺若发生安全事故均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人员安全事故责任、与第三方的劳务纠纷、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劳务纠纷及人员伤害等)。(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7、按照采购人要求,负责在活动实施中及结束后,做好活动的总结等相关工作,并收集演出属地反馈信息

		<p>等工作。</p> <p>8、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拟制的宣传方案，至少包含：宣传内容与重点、宣传时间计划、宣传渠道、预期宣传效果。</p> <p>9、投标人制定的惠民演出票务补贴实施方案需具备，可操作实施、可量化评估、可监督考核。</p> <p>★10、投标人应承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相关规定、行业规定。（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1、售票渠道包含第三方票务平台，可通过线上售票。</p> <p>12、投标人须为本</p>
--	--	--

		<p>项目制定惠民实施方案,包含:惠民票设置;惠民票座位数设置;惠民票线上公开发放措施(包含风险防控措施);惠民满意度调查表发放与回收。</p> <p>13、发放惠民满意度调查表,并做好回收工作。满意度调查表回收率不低于惠民票发放数量的50%。</p> <p>(五)项目绩效目标</p> <p>为客观全面地评估本届活动效果和影响力、提高决策管理科学化水平、回应社会关切,按照财政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估工作的要求,中标人应接受并</p>
--	--	--

全力配合采购人聘请的第三方绩效评估公司对本项目内容开展绩效评估工作和监管。

★（六）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2023年7月至2023年12月20日前，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时约定为准。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活动需要延期，中标人应至少提前10个工作日报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延期实施。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5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具体执行方案并经采购人确认同意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服务费的80%，项目实施完

成后,验收合格并通过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绩效评估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款金额的 20%。除特殊情况(不可抗因素)外,中标人应严格按执行方案执行。采购人在支付相关合同款项前,中标人应提供正规发票。(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采购人原则上应当自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3、演出地点:成都市行政区域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内选择,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若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活动无法按事先规

定的演出形式和演出地点举办,中标人应至少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报备,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活动实施地点及演出形式,所更改的演出地点应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未尽事宜以合同签订时约定为准。

4、验收考核标准:
活动结束后一个月内,采购人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及中标人提供的全流程记录等进行

验收。

验收主体：采购人。

验收内容：每场活动结束后，采购人从活动宣传情况、活动展演情况、传播及体验情况、人员管理情况、履行合同其他内容等方面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且第三方绩效评估合格后将全额支付剩余合同款，验收不合格或第三方绩效评估不合格的，采购人将根据实际验收情况和第三方绩效评估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款。

5、违约责任：

采购人、中标人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

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 采购人的违约责任

因采购人原因(除不可抗力外)逾期支付合同款的,除应及时付合同款外,应向中标人支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天的,中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中标人损失的,还应按中标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中标人。

(2) 中标人违约

		<p>责任</p> <p>中标人不能按时完成服务内容而违约的,除应及时完成服务内容外,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未能按时完工超过 10 天,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本项目,中标人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合同总价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合同款。</p> <p>中标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p>
--	--	--

3.2.3 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 1:

见“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3.2.4 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采购包 1:

见“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3.2.5 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见“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3.3 商务要求

3.3.1 服务期限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60 日

3.3.2 服务地点

采购包 1:

见“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3.3.3 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见“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3.3.4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 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具体执行方案并经采购人确认同意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服务费的 80%（注：本段末“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描述内容为系统自动生成，与前面描述内容不一致，以前面描述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采购包 1：付款条件说明：项目实施完成后，验收合格并通过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绩效评估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款金额的 20%。除特殊情况（不可抗因素）外，中标人应严格按执行方案执行。采购人在支付相关合同款项前，中标人应提供正规发票。（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采购人原则上应当自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注：本段末“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描述内容为系统自动生成，与前面描述内容不一致，以前面描述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3.3.6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见“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3.5 其他要求

见“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